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 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 (含本数)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2、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6年9月16日 (星期三) 下午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6年9月16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年9月16日上午9:15至9:25, 9:30至11:30, 和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年9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珠海大道3883号01栋7楼公司会议室
- 4、召集人: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 董事长 汪东颖先生
- 6、股权登记日: 2026年9月11日 (星期五)
- 7、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420人，代表股份数为634,440,9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5.0729%。截至2026年9月11日，本公司共有股东人数53,431名，其中机构股东人数2,063名，个人股东人数51,368名（不含融资融券股东人数）。

2、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10,094,4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34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交易所交易系统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418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224,346,5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9384%。

4、中小投资者情况

除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股东（以下简称中小投资者）共419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224,347,0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9384%。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共1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0%；

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计418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224,346,5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9384%。

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5、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的议案及具体表决

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31,800,44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838%；反对2,515,72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65%；弃权124,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21,706,5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230%；反对2,515,72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214%；弃权12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56%。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33,788,27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1%；反对522,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4%；弃权13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23,694,3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91%；反对522,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30%；弃权130,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9%。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27,843,98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602%；反对6,462,89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187%；弃权134,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17,750,0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595%；反对6,462,89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808%；弃权13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8%。

本项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33,787,076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69%；反对522,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4%；弃权131,1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23,693,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85%；反对522,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30%；弃权131,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84%。

5、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633,790,6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75%；反对516,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14%；弃权133,61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同意223,696,74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01%；反对5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3%；弃权133,6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及中小投资者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96%。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梁书仪、梁嘉怡

3、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七日